宁东企业总部大楼外墙清洗单位（二次）

比

选

文

件

宁夏宁东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2022年6月6日

宁东企业总部大楼外墙清洗单位（二次）

比选文件

根据《宁夏宁东开发投资有限公司招标采购管理办法》，我公司拟通过公开比选方式选择一家外墙清洗单位，负责宁东企业总部大楼外墙清洗工作，相关事宜如下。

1.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宁东企业总部大楼外墙清洗项目

项目单位：宁夏宁东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地点：宁东基地企业总部大楼

服务内容：负责企业总部大楼 1-3 号楼（含连廊）外墙、5 号楼外墙、4号地库出入口雨棚清洗工作（面积约 37186 平方米，高度约100米）。

二、参选单位要求

（一）参选单位资格要求：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经营范围包括清洁服务或保洁服务。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承包本项目的能力。

（二）参选单位提供至少3个单笔合同金额在10万元及以上的类似业绩（以合同复印件为准，现场核查合同原件）。

（三）参与比选当日，在“信用中国”网站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企业异常经营名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四）参选单位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企业，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比选。

（五）本次比选不接受联合体参选。

三、有关证明文件

参选单位必须出具下列证明文件：

（一）企业营业执照原件及复印件。

（二）如参选单位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见附件）。

（三）参选单位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参选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四）报价函及承诺函（格式见附件）。

（五）业绩证明文件复印件（合同）。

（六）参选单位提供的所有参选资料胶装成册（证件复印件须加盖公章），《安全生产许可证》原件现场备查。

四、比选须知

**（一）适用范围**

宁夏宁东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宁东企业总部大楼外墙清洗单位（二次）比选工作。

**（二）评审领导小组**

由宁夏宁东开发投资有限公司采购领导小组和采购监督领导小组成员组成。

**（三）递交比选文件截止时间和比选时间**

2022年6月10日上午10:00。

**（四）比选地点和联系方式**

地点：宁东企业总部大楼东塔楼8楼会议室

联系人：杨松垚 联系电话：15109501522

**（五）有关要求**

1.参选单位须制定安全、有效、可行的外墙清洗服务实施方案和应急预案，并作为参选文件的一部分。

2.参选单位拟派驻的项目负责人、外墙清洗工作人员须持有有效的《高处作业操作证》，且项目负责人能够保证在外墙清洗时现场全程监督。

3.参选单位需为拟派驻的项目负责人、外墙清洗工作人员购买雇主责任保险或

4.清洗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5个日历天（因5级及以上大风或雨雪等恶劣天气因素影响，导致无法实施清洗工作的，工期可顺延）。

**（六）比选控制价上限**

企业总部大楼外墙清洗费用不超过 12 万元。

**（七）比选办法**

最低价中选法。

**（八）参选文件规范**

1.参选单位应按照比选文件要求准备参选文件1式2份，其中正本1份、副本1份，封面上标注“正本”、“副本”字样。

2.参选文件均需打印胶装成册，参选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盖公章及骑缝章。

3.授权委托代理人须将法定代表人签字、盖公章确认后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在参选文件中。

**（九）参选文件的密封和递交**

参选单位应将其提交的参选文件进行密封，在封面及密封袋上注明参选项目名称和参选单位的名称、地址，并加盖单位公章和密封章。

如果参选文件未按上述要求进行密封和标注，将视为无效。

各参选单位代表必须在规定时间内递交参选文件至参选地点，否则，视为无效。

五、比选程序

（一）主持人宣布比选会议议程。

（二）介绍比选项目情况并宣读参选单位名单。

（三）宣读比选纪律和注意事项。

（四）宣读评审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五）评审领导小组按照比选文件要求、比选办法进行评审。

（六）评审领导小组推荐排名前三的中选候选人。

（七）评审领导小组现场推荐报价最低的单位为中选人。

六、评标纪律和注意事项

（一）评审领导小组评审过程中必须全程保密, 任何人不得以任何形式透露参选信息给参选单位或与参选单位有关的单位或个人。

（二）在评审过程中参选单位不得以任何形式接触评审领导小组成员，影响评审结果，否则将取消其参与比选资格。

（三）在评审过程中参选单位必须根据评审领导小组要求就有关问题进行澄清或说明，否则参选文件无效。

（四）对各参选单位的商业秘密评审领导小组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

（五）评审领导小组可根据需要对参选单位进行实地考察。

七、合同

中选单位应在中选通知发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与宁夏宁东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签订企业总部大楼外墙清洗服务合同，否则，视为自动放弃中选。

附件：1.报价函及承诺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宁夏宁东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2022年6月6日

**附件1：**

报价函及承诺

宁夏宁东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一、我方全面研究了你公司发布的比选文件，决定以￥ （大写： ）参加宁东企业总部大楼外墙清洗单位（二次）比选。我方授权 （姓名、职务）代表我方 （参选单位的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比选相关事宜。

二、如我方中选，我方将严格履行协议书、合同及比选文件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三、如我方中选，保证按照你公司的要求和时间节点提供企业总部大楼外墙清洗服务。

四、我方为本项目提交的参选文件为一式贰份，其中正本壹份,副本壹份。

五、我方愿意提供你公司另外要求的与报价和服务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完整的。若比选过程中查有虚假行为，同意作无效参选处理；若中选之后查有虚假，同意被废除中选资格。

参选单位名称（盖章）：

参选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帐 号：

参选日期：

**附件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宁夏宁东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本人系 （参选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我公司 （其在本公司的职务是：XXX， 联系电话： XXXXXXXXXXX，手机：XXXXXXXXXXX，身份证号： XXXXXXXXXXX）为我方代理人，代表我公司全权处理宁东企业总部大楼外墙清洗单位（二次）比选的一切事项，并负责处理合同履行等事宜。

本委托书有效期：自 XXXX年XX月XX日起至 XXXX年XX月XX日止。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代理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日 期： 年 月 日